

福建省财政厅文件

闽财建指〔2026〕45号

福建省财政厅关于下达文化传承发展工程 2026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

有关县（市、区）财政局：

根据《财政部关于下达文化传承发展工程2026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》（财建〔2026〕129号）和《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下达文化传承发展工程2026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》（闽发改投资〔2026〕186号），现下达2026年中央基建投资（具体项目名称、金额、科目详见附件），专项用于文化传承发展工程。请按规定用途安排使用，分别列入2026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和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，并接受财政部福建监管局的监督。

为提高中央基建资金使用效益，请及时将资金拨付到具体项

目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强化资金监督管理，确保项目建设的顺利实施。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，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闽发改投资〔2026〕186号文件所列的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，确保年度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文化传承发展工程 2026 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分配表



信息公开类型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财政部福建监管局，省发改委，有关设区市财政局。

福建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26 年 6 月 5 日印发



附件

文化传承发展工程2026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设区市	县（市、区）	项目名称	本次下达投资（万元）	支出功能分类科目
合计				19750	
漳州市小计				7740	
1	漳州市	芗城区	漳州市台湾路—香港路等历史文化街区（国家历史文化名城）保护提升项目	7,740	2070199-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
泉州市小计				2570	
2	泉州市	德化县	德化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保护利用项目（一期）	2,570	2070199-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
南平市小计				4450	
3	南平市	市本级	武夷山世界文化与自然遗产地保护展示项目	4,450	2070199-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
平潭综合实验区小计				4990	
4	平潭综合实验区	平潭综合实验区	壳丘头国家考古遗址公园文化广场及配套工程	4,990	2070199-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